

成都可恩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可恩生物创新研发中心及产业化基地项目
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说明

建设单位：成都可恩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二〇二〇年十一月



成都可恩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可恩生物创新研发中心及产业化基地项目
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说明

建设单位：成都可恩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二〇二〇年十一月



1 概述

结核病是全球第九大死因，也是因单一病原体感染造成的主要死因，死亡率高于艾滋病毒。结核病治疗水平及医治状况正在成为公共问题。中国是继印度之后的全球第二大结核病流行国家。总体而言，中国有10%的全球结核病负担，4亿人患有潜在的结核病。

世卫组织《终止结核病战略》中确定的具体目标有：在2015年基础上，到2030年将结核病死亡人数减少90%，将结核病发病率（每年新发病例）降低80%。为了能够实现这些目标，必须在全民健康覆盖的广泛背景下提供结核病防治服务，采取多部门共同行动以解决结核病的社会和经济决定因素及后果，并到2025年实现技术突破，使结核病发病率的下降速度超过历史上任何时期的水平。

为了进一步给广大医药企业提供高质量、高品质的技术服务平台。成都可恩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与研究领域里顶尖的团队合作，研发创新性的结核病诊断产品。成都可恩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创建于2018年，是一家聚焦于生物医药领域，从事生物诊断试剂的研发、生产和销售的企业，拟投资6500万元租用成都天府国际生物医药工程产业加速器的标准GMP厂房建设“可恩生物创新研发中心及产业化基地项目”，进行治疗用卡介苗（BCG）、卡介菌纯蛋白衍生物（BCG-PPD）、结核杆菌融合蛋白（EEC）等产品的生产。

2020年6月，成都可恩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下称“我公司”）委托四川省海蓝晴天环保服务有限公司承担本项目的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工作。

根据生态环境部2018年7月发布的《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部令第4号）相关内容，为了向与本项目有直接或间接关系的广大民众宣传本项目的建设内容、重大意义，解释项目对环境的影响，让公众对项目有科学、客观、正确地认识，我公司同步开展本项目公众参与调查工作，以征求项目周边公众对本项目的看法，相关内容及时间节点见下表。

表1-1 公众参与内容及过程

公示情况	公示方式	时间	地点	备注
首次公示	网络公示	2020.06.12~2020.06.25	成都可恩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官方网站	易于公众接触及阅读的项目所在地官方网站
征求意见稿公示	网络公示	2020.10.29~2020.11.11	成都天府国际生物城投资开发有限公司官方网站	建设项目所在地相关政府网站进行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征求意见稿公示
	报纸公示	2020.11.04	四川科技报（总第3147期）	建设项目所在地公众易于接触的报纸（报纸第一次公示）
		2020.11.06	四川科技报（总第3148期）	建设项目所在地公众易于接触的报纸（报纸第二次公示）

信息张贴 公示	2020.10.29~2020.11.11	项目所在地、凤凰家园	建设项目所在地公众易于知悉的场所张贴公告
------------	-----------------------	------------	----------------------

我公司总共进行了两次公开的公众意见征询，包括环境影响评价第一次公示、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征求意见稿公示，公示方式为网络平台公示、张贴公告公示和报纸公示等多种方式。在本项目公示期间，我公司未收到相关公众的反馈意见。

2 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情况

2.1 公开内容及日期

本次环境影响评价第一次公示由建设单位成都可恩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于2020年06月12日在成都可恩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官方网站进行了公示，公示时间为10个工作日，主要公示内容包括：

1. 建设项目名称及建设内容概况；
2. 建设单位名称和联系方式；
3. 环评单位名称及联系方式；
4. 公众意见表链接；
5. 提交公众意见表的方式和途径。

2.2 公开方式

1. 网络平台

成都可恩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在成都可恩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官方网站上对本项目情况进行网络公示，成都可恩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官方网站为对外公开，易于公众接触及阅读的项目所在地官方网站。时间为2020年6月12日~2020年6月25日（10个工作日）。网址为：http://www.coenbiotech.com/nd.jsp?id=35#_np=112_1398

以下为公示截图：



附图2-1 成都可恩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官方网站第一次网络公示截图

2.3 公众意见情况

公示期间, 公众可通过e-mail方式, 直接拨打电话方式, 以及写信的方式反馈对本项目的意见和建议。公示期间未收到公众反馈意见。

3 征求意见稿公示情况

3.1 公示内容及时限

本项目于2020年10月29日~2020年11月11日(10个工作日)期间,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部令第4号)第十条规定, 通过成都天府国际生物城投资开发有限公司官方网站、四川科技报公开, 和建设项目所在地易于知悉的场所张贴公告的三种方式同步公开。

公示的内容包括:

- (一) 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的网络链接及查阅纸质报告书的方式和途径;
- (二) 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
- (三) 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
- (四) 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和途径;
- (五) 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

本项目公示的内容和时限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部令第4号)要求。

3.2 公示方式

3.2.1 网络

本项目在成都天府国际生物城投资开发有限公司官方网站上进行了征求意见稿网络公示，时间为2020年10月29日~2020年11月11日（10个工作日）期间。成都天府国际生物城投资开发有限公司官方网站为对外公开，易于公众接触及阅读的项目所在地政府官方网站。公示信息的网址为：http://www.cdbtgroup.com/zhaobiao_in.php?id=526

以下为网络公示截图：

The screenshot shows the website of Chengdu Tianfu International Bio-town Investment & Development Co., Ltd. The main content is a public consultation notice for the 'Environmental Impact Assessment Report of the Chengdu Keen Biotechnology Innovation R&D Center and Industrialization Base Project' (征求意见稿公示). The notice is dated October 29, 2020, and is the 3374th view. The project is located at the Double Lake Area Phoenix Road 618. The notice details the project's purpose, location, and the types of pollutants (wastewater, waste gas, noise) that will be generated. It also provides information on how to access the full report and how to submit comments.

成都天府国际生物城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Chengdu Tianfu International Bio-town Investment & Development Co., Ltd.

成都天府国际生物产业孵化园

新闻中心
NEWS

当前位置：新闻中心
公司公告

成都可恩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可恩生物创新研发中心及产业化基地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公示

时间： 阅读次数：3374次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规定和《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的要求，建设单位应当依法听取环境影响评价范围内的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的意见。目前《成都可恩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可恩生物创新研发中心及产业化基地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已形成，成都可恩生物科技有限公司现将征求意见稿主要内容进行公示，并征求公众意见。

一、建设项目情况简述

(1) 建设项目名称：可恩生物创新研发中心及产业化基地项目；

(2) 建设单位：成都可恩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3) 项目性质：新建；

(4) 建设地点：成都天府国际生物医药工程产业加速器（双流区凤凰路618号）；

(5) 建设项目概况：本项目租赁成都天府国际生物城产业加速器已建标准GMP厂房用于生产建设，项目总建筑面积为5721.61m²。本项目主要建设内容有治疗用卡介苗（BCG）、卡介苗纯蛋白衍生物（BCG-PPD）、结核杆菌融合蛋白（EEC）等产品的生产车间、仓储区、动力机房、质检中心等。

二、污染物产生、防治及排放情况

废水：项目废水主要为生产废水（工艺废水、车间地面清洗废水、工作服清洗废水、设备清洗废水、西林瓶清洗废水、检测及实验设备清洗废水、纯水/注射水制备系统排水、蒸汽高温灭菌系统蒸汽冷凝排水、常温循环冷却水排水）以及生活污水等。生产废水（含灭菌部分）经高温高压蒸汽灭菌系统灭活预处理后与其他生产废水一起进入产业加速器污水处理站处理达标后，与生活污水（经产业加速器生活污水预处理池处理达标）一起排入生物碱污水处理厂处理，最后排入锦江。

废气：项目投产运营后，废气主要包括有组织排放废气及无组织排放废气。有组织排放废气主要为：原料称量粉尘、发酵废气、洁净室排风、质检废气。无组织排放废气主要为质检废气。原料称量粉尘经称量室自带的高效过滤器过滤收集后，进入回风系统回用于称量室；洁净室排风系统经HEPA高效过滤器过滤后排放，发酵废气经“除菌过滤+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后经25m排放（1根）；质检废气经“碱液喷淋塔+二级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后经25m排气筒（1根）排放。

固废：项目运营主要包括危险废物、一般工业固体废物、生活垃圾。危险废物主要包括康罗氏鸡蛋培养基、不合格产品、离心废沉淀、废有机溶剂、废菌种管、培养基皿等、废过滤器、废西林瓶、质检中心废物、废活性炭、废包装材料（沾染危险废物）、康离子交换树脂、废层析填料、废机油等；一般工业固体废物包括包装材料、废高效过滤器及其收集的粉尘等。沾染活菌的危险废物先经高温高压蒸汽灭菌系统预处理后跟其他危险废物，分类暂存于危险废物暂存间，定期交由有关资质的单位清运处理；一般工业固体废物分类收集后暂存于固废暂存间，厂家回收综合利用；生活垃圾经垃圾收集后定期交由环卫部门清运。

噪声：本项目噪声主要来自空压机、风机、空调机等辅助动力设备。对设备采取隔声减振，同时加强管理，合理安排作业时间等降噪措施。

三、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网络链接及查阅纸质报告书的方式和途径

(1) 征求意见稿全文网络链接
链接：https://pan.baidu.com/s/19xGTugEJRet_um0-hP2OsQ
提取码：ews0

(2) 查阅纸质报告书的方式和途径

建设单位
单位名称：成都可恩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单位地址：成都天府国际生物医药工程产业加速器（双流区凤凰路618号）
联系人：张女士
电话：13880720306

环评单位
单位名称：四川省海蓝晴天环保服务有限公司
通讯地址：四川省成都市武侯区武侯新城管委会武科西一路78号7楼B区
联系人：石工
联系电话：18482157899
邮箱：1379726108@qq.com

四、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
链接：<http://www.mee.gov.cn/xxgk2018/xxgk01/201810/W020181024369122449069.docx>

五、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和途径

任何单位或个人若对本项目有环境保护方面的意见或建议，可于本公告发布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根据上方公众意见表链接下载公众意见表以书面匿名形式向建设单位联系和反映，并提供真实有效的联系方式及身份证明，供建设单位、环境影响评价单位和政府主管部门决策参考。

附图3-1 成都天府国际生物城投资开发有限公司官方网站征求意见稿网络公示截图
3.2.2 报纸

成都可恩生物科技有限公司通过建设项目所在地公众易于接触的报纸公开，于2020年11月4日和2020年11月6日在四川科技报进行了2次公示。

公示登报情况如下图所示：



图3-2 2020年11月4日以及2020年11月6日四川科技报公示截图

3.2.3 张贴

成都可恩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在凤凰家园、项目所在地张贴了公示公告，时间为2020年10月29日~2020年11月11日（10个工作日）。该公开地点易于公众接触和阅读。张贴现场照片如下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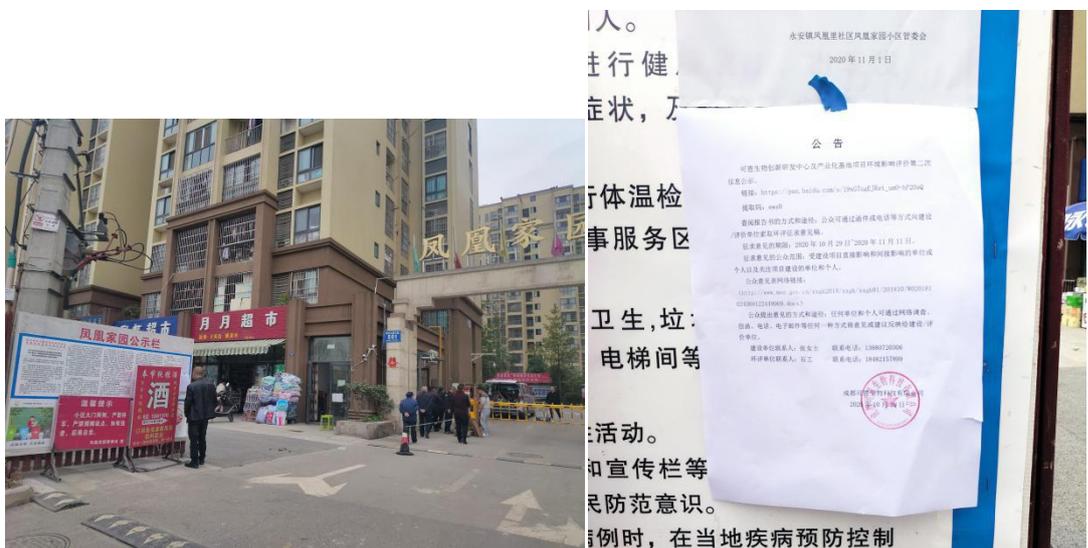


图3-3 凤凰家园公示张贴照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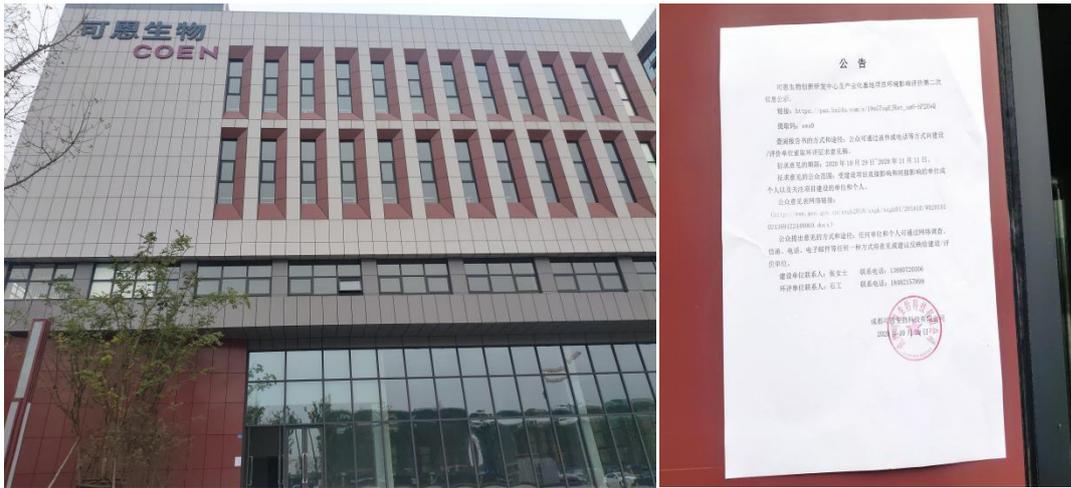


图3-4 项目所在地公示张贴照片

3.3 查阅情况

公众如想进一步了解项目和环境影响评价的内容，可向建设单位或其委托的环境影响评价机构索取环境影响报告书简本和其他相关补充信息。查阅场所设置在成都可恩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以及委托的环评机构四川省海蓝晴天环保服务有限公司办公场所内。公示期间，建设单位和环评单位均未接到查阅申请。

3.4 公众提出意见情况

本项目在公示期间，e-mail、电话和信箱均未收到公众提出的反对意见。

4 公众座谈会、听证会、专家论证会等情况

《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部令第4号）要求：“对环境影响方面公众质疑性意见多的建设项目，建设单位应当组织开展深度公众参与。”本项目未来收到公众质疑性意见，因此，未开展深度公众参与。

5 公众意见处理情况

本项目公示期间未收到公众反馈意见。

6 诚信承诺

我单位已按照《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要求，在成都可恩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可恩生物创新研发中心及产业化基地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阶段开展了公众参与工作，本次公众参与采取了网上公示、报纸公示及张贴公告等方式进行。在公众参与期间我单位没有收到公众的反馈意见，同时我单位按照要编制了公众参与说明。

我单位承诺，本次提交的《成都可恩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可恩生物创新研发中心及产业化基地项目公众参与说明》内容客观、真实、未包含依法不得公开的国家秘密、商业秘密、个人隐私。如存在弄虚作假、隐瞒欺骗等情况及由此导致的一切后果由成都可恩生

物科技有限公司承担全部责任。

承诺单位：成都可恩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承诺时间：2021年1月26日

